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6-008
债券代码：240489.SH、243016.SH、243145.SH、243396.SH、243619.SH、244653.SH
债券简称：24 粤港 01、25 粤港 01、25 粤港 02、25 粤港 03、25 粤港 04、26 粤港 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通知》（财会〔2025〕32 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 年 12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9 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